2020年度大祥区水利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规划、区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农村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控制地下水资源开采总量。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水库、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和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和水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7）负责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11）负责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督促落实水库防汛抗旱调度命令，承担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4）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区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江河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2、内设机构**

区水利局设下列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水利建设股、河长制水资源水土保持股、政策法规水库移民股。

**3、人员编制**

水利局共有13名在职人员，其中行政人员11名，事业人员2人；12名退休人员。

**4、本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我局以“四确保”为目标，立足“防汛抗旱保安全、饮水供水保民生、水事治理保职责、项目建设保形象”四大重点，坚持“用管理措施保基本、用工程措施保基础、用责任措施保基业、用民本措施保基层”四大措施，坚守“党性、制度、环保、廉洁底线”四条底线为总要求，全面推进各项水务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0**年度收入999.35万，年初结转和结余1153.29万，总计2152.64万元。**2020**年度支出1153.86万，年末结转和结余998.79万，总计2152.64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739.41万元，减少25.6 %。

本年支出合计1153.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4.42万元，占33.3%；项目支出769.44万元，占66.7%。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用途、范围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3.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7.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5.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1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4.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差旅费、维修费、其他交通费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49万元，支出决算为 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4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

1. **基本支出管理情况**

　　（1）办公费。核报各种办公用品时，必须附按发票规定的品名单位、数量、单位、金额等内容开具的发票，办公用品一律由办公室统一购置，不允许自行购置。

（2）水电费。加强饮用水管理。

（3）差旅费。差旅费报销标准严格按区财政局要求执行。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预算安排我局专项资金769.44万元，全部按预算安排项目落实并投入使用，主要有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农村安全饮水项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防汛抢险、防汛抗旱、犬木塘前期工作经费、河长制工作、河湖划界工作经费、中央财政农田水利项目、2019年度第一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等。

**2、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了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制定了《水利建设资金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建设项目犬木塘和工程项目中心资金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合理设置分析评价的主要内容。项目完成情况、项目达到的预期效果、资金使用、执行情况和项目质量保证、群众满意度、社会稳定等几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并对项目的预算编制情况、资金收支情况、日常管理情况、实施效果情况做出公正、客观的评价。二是采取数量统计和定性描述方法对专项自评工作进行评价。主要对自评表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对资金的投入与产出的效果进行对比，在项目实施方面，严格履行了审批程序，规范项目管理，充分发挥了项目投资效益，省级资金的投入，不断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了人民群众生活条件。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今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水利局以“四确保”为目标，立足“防汛抗旱保安全、饮水供水保民生、水事治理保职责、项目建设保形象”四大重点，坚持“用管理措施保基本、用工程措施保基础、用责任措施保基业、用民本措施保基层”四大措施，坚守“党性、制度、环保、廉洁底线”四条底线，真抓实干、攻坚克难，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现就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部门全部项目评价指标优良率我局年省级项目评价指标总数3个，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一是水资源管理资金用于水质监测已完成；二是5座小（1）型大坝安全鉴定与维修养护经费用于龙家桥、高枧、罗市等小（1）型水库的安全评价报告编制已完成；三是水利建设评比与奖励工程维护经费用于罗市镇和平村鸟冲骨干山塘除险加固已完成。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水资源管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资金到位率100%,评价等级为优；

5座小（1）型大坝安全鉴定与维修养护：及时编制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对大坝进行安全认定；

水利建设评比与奖励工程维护：罗市镇和平村鸟冲骨干山塘除险加固已完成。有效保障水利工程正常运行，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社会和经济效益，资金到位率100%,评价等级为优；

**六、改进措施和下一步计划**

过此次自评工作，虽然总体评级等级为“优秀”，但也从中总结一些经验。一是在绩效评价方面，应及时收集相关材料、数据，及时对数据进行动态更新，建立台账管理制度；二是加强对绩效工作的督导检查，从项目审批到项目验收检查形成一套完整督导检查流程。

**七、绩效评价结果**

应用和公开情况通过此次自评工作，我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为良好。下一步我们将按照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通过项目公开、信息公开等手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管理和安排年度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不断建立健全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的奖励机制。